

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（制）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进一步完善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（制）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》。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7 月颁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充分考虑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现有 10 项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履职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，并新制定 1 项制度。相关制度具体明细如下表：

序号	制度名称	变更情况	审议情况
1	股东大会议事规则	修订	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2	董事会议事规则	修订	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3	独立董事工作制度	全面修订	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4	关联交易决策制度	修订	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5	对外担保管理制度	修订	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6	募集资金管理制度	修订	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7	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事规则	制定	董事会审议通过
8	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	修订	董事会审议通过
9	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	修订	董事会审议通过
10	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	修订	董事会审议通过
11	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	修订	董事会审议通过

修（制）订后的制度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。

本次修订的部分制度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！

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7日